

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发建设办公室

穗开知办函〔2021〕57号

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发建设办公室关于报送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函

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关于抓紧编制发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收悉。经研究，我办报送情况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发建设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的信息工作相结合，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学习，增强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和法制观念，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主动性，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专门人员承办，责任到人。

（一）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我办 2020 年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将领导分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联络人名单报区政务公开办备案。健全领导机制，确保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全面落实。我办 2020 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0 条，其中：组织机构类信息 2 条；动态类信息 25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30 条。

（三）依申请公开依法依规。我办 2020 年全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9 件，其中网上申请 7 宗；信函申请 2 宗。办结 9 宗，结转下年办理 0 件。我办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信访、复议和诉讼等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7	87896306.88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部分公开（区分 处理的，只计这一情 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 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 政法规禁止公 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0	0	0	0	0	2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0	0	0	0	0	0	0

		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办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有：一是信息公开的格式需要进一步规范；二是时效需进一步提高，信息更新不够及时。

下一步，我办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和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加强《条例》的学习宣传，始终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我办的重要工作内容，认真抓好落实，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是积极与区政务办沟通，明确政府信息公开时限，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规范、高效地开展；三是拓展公开形式。进一步发挥我办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的作用，加大网上公开范围，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切实为公众提供快捷方便的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办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专此函达。

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发建设办公室

2021年1月19日

(联系人：吴丽君，联系电话：020-3207628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发建设办公室综合处

2021年1月19日

印发